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认真核查了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专项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中粮唐山物流有限公司	58,000	长期
中粮唐山糖业有限公司	35,000	长期
Tully Sugar Limited	1,000（澳元）	2018-01-12~2024-10-14
Tully Sugar Limited	6,500（澳元）	2019-04-30~2023-04-04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中粮唐山物流公司郑州商品交易所白糖交割业务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8,000万元。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中粮唐山糖业有限公司储备糖业务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35,000万元。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 Tully Sugar Limited 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万澳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 Tully Sugar Limited 提供总额度不超过6,500万澳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二、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上述担保均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严格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担保的程序合法、合规，并能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中粮糖业独立董事：

董煜 叶康涛 吴邗光 赵军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